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定期評量命題與審題要點

111年8月29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 壹、依據：民國110年11月1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30855A號令「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 貳、目的：為確實掌握評量之品質，使其合乎專業性、診斷性、公平性、規範性及保密性，並落實評量之命題及審題機制，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評量正常化，特訂定本辦法。
- 參、命題原則
- 於每學期初各科/領域教學研究會中討論並遵守迴避原則來排定命題教師，名單應提交教務處教學組及試務組備查。若因故需要調整教師命題次序，亦應召開教學研究會並做成紀錄陳核。
- 一、命題教師應秉持教師專業，依據年度課程計畫之進度及範圍，衡酌學習目標、教學內容、大考趨勢及學生能力等因素，設計評量試題。
 - 二、命題以避免直接引用坊間參考書、題庫光碟之試題為原則，宜適度進行轉化。以檢定或特殊要求為測驗目的之命題除外，惟須通過教學研究會決議通過。
 - 三、命題內容應以培養學生主動學習、創造思考及解決問題能力為原則，宜兼顧知識、理解、應用、分析、省思、評鑑等層面，進行命題。
 - 四、命題應兼顧難易度、鑑別度及適當的配分，並考量學生作答之時間，以避免試題過於簡易或艱澀。
- 肆、審題原則
- 一、於每學期初各科/領域教學研究會中討論並遵守迴避原則來排定審題教師，名單應提交教務處教學組及試務組備查。若因故需要調整審題教師，亦應召開教學研究會並做成紀錄陳核。
 - 二、一份試卷審題教師最少1人。不同施測對象之試卷，其審題教師得重複安排。
 - 三、審題教師以教授同科/領域且同年段之教師擔任為優先，其次為同科/領域且不同年段之教師。若該科/領域僅有1名教師，則可找相近領域或校內其他科教師協助。
 - 四、審題教師應依下列原則，進行審題事宜：
 - (一) 應按照命題原則進行相關審查，如命題範圍、內容、進度、難易度、鑑別度等。
 - (二) 題目之文字敘述清楚，選項內容配合題意，避免錯別字，配分適宜、題號正確。
 - (三) 檢查附圖是否清晰易判讀，且配合題意。
 - 五、若發現有爭議性的題目，命題教師與審題教師無法取得共識時，得由該科/領域召集人召集同年段任課老師開會審議。若仍無法決議，請教務處裁決之。
 - 六、審題教師應於命題無修正或已修正完成後，填寫「試題檢核表」，與命題教師共同簽名，連同該份試卷繳至教務處試務組，才能送印。
- 伍、迴避與保密原則
- 一、排定命題與審題教師須迴避其子女所就讀之年級。
 - 二、考前以畫重點或練習題等方式進行複習時應審慎為之，避免洩題之可能性。
 - 三、相關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以防試題外洩，且全體教職員工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性，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
- 陸、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_____學年度第__學期第____次定期評量
教師命題、審題試題檢核表

科目名稱			
命題範圍		適用年級/班級	
命題教師		審題教師	

命題、審題教師試題檢核表

命題	審題	檢核項目
		1. 試題卷及答案卷標頭正確(含校名、學年度、學期別、科目名稱等)。
		2. 試題卷及答案卷上皆清楚標示作答方式。
		3. 試題內容版面編排適宜容易閱讀,圖表內容標示皆清晰、正確。
		4. 各試題之配分合理且總配分無誤。
		5. 試題題意明確,語法和標點符號使用正確,且無錯別字。
		6. 試題內容符合此次測驗進度範圍、學習目標、學習內容。
		7. 試題之難易度適中或符合本次測驗設定目標。
		8. 劃卡選擇題題號與選項正確有連貫。
		9. 試題多採用正面的敘述,若使用否定答案時,否定字眼有明確標示。
		10. 試題題數適當,能在考試時間內及時完成與避免學生太快完成。
		11. 試題內容無重複命題,答案明確且無爭議性。
		12. 試題除未檢定或特殊目的外,並無直接引用參考書、題庫題目。
		13. 試題無宣傳個人之立場及影射個人、族群與性別歧視等。

1. 命題教師請先檢核後,主動並及早將試題交給審題老師檢核。
2. 審核通過請打✓,待修正請打×。直至修訂完成再請審題教師確認簽名,並將此檢核表連同紙本試卷於考試前一週交至試務組。若無共識應提早二週將本表繳至試務組。

審題教師意見:

- 試題通過審核。
- 試題修正後通過。

題號	須修正處說明	通過打✓

- 試題無法取得共識,提請教務處商議。

命題教師簽名: _____

審題教師簽名: _____

審查日期: _____